

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4-065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力远”)
- 担保人名称: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科霸”)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在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到期,为满足日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继续向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外借贷款,期限为一年。湖南科霸为公司上述外借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湖南科霸已就本次担保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住 所:湖南省郴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郴县大道东郴州战略性新兴产业1.2栋401-6室

3.成立时间:1998年01月24日

4.法定代表人:张聚东

5.注册资本:人民币166,554.0916万元

6.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7.经营范围:新材料、新能源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电子产品、电镀设备、五金配件、建筑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及监控化学品)、机电设备、日用百货的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经营;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科力远高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钟发平先生合计持有公司18.37%的股份,其中钟发平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76,591.67	912,429.33
负债总额	561,453.65	600,092.20
净资产	315,138.02	312,337.13
财务指标(万元)	2023年度 (未经审计)	2024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1,141.32	2,462,026.00
归母净利润	-6,814.53	2,057.0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人: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金额:8,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具体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科霸为公司担保,担保所涉银行贷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鉴于公司当前的经营状况以及资产负债水平,本次担保的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39,000万元(已签署担保协议且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04,600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62.01%、149.31%。除为关联参股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没有为股东及及其关联单位提供担保等事项。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4-066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望都科瑞数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望都科瑞”)。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望都科瑞与交银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融资本金为20,800万元,租赁期限为114个月。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望都科瑞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债务的50%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即为融资本金10,400万元及相关的租赁利息、手续费等提供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望都科瑞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且本次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望都科瑞与交银租赁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交银租赁根据望都科瑞建设独立储能电站的需求,向望都科瑞指定的设备供应商采购所需设备,出租给望都科瑞

使用并向望都科瑞收取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融资本金为20,800万元,租赁期限为114个月。为布局储能业务,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凯博(深圳)先进储能创新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储能产业基金”)投资了望都科瑞,并以其为主体建设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储能产业基金持有望都科瑞98%的股权,公司作为储能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通过储能产业基金(公司参股49.75%)及普通合伙人深圳市元利慧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参股5%)合计间接持有望都科瑞48.77%的股权。为满足望都科瑞的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加快独立储能电站的投资建设,公司与交银租赁签订《保合同》(以下简称“保合同”),为望都科瑞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债务的50%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即为融资本金10,400万元及相关的租赁利息、手续费等提供担保,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意公司为公司参股的包括望都科瑞在内的3家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差额补足、反担保等,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以及因日常经营发生的各项履约类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其中为望都科瑞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关联关系介绍

望都科瑞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张盼盼,其为公司原总经理助理张欢欢的亲属,根据过去12个月内存在构成关联关系情形的仍为公司关联人的规则,望都科瑞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 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望都科瑞数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31MADAU5N62E

成立时间:2024年02月01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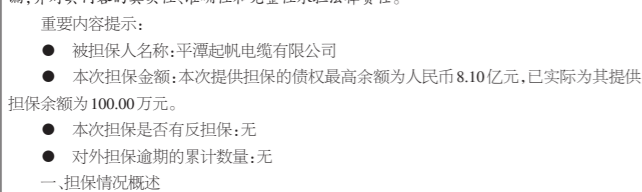
公司住所: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中华东路60号3楼301室

法定代表人:杨畅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气设备安装;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电)业务;水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最近一期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2.08
负债总额	725.00
净资产	97.08
财务指标(万元)	2024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2.9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甲方):交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人(乙方):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望都科瑞数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担保本金金额:10,400万元

2.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租赁物名义货价、延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规定的债务人未按法律文书指定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产生的债务利息及迟延履行违约金)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保全保险费)、执行费、律师费、代理费、咨询费、差旅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认证费、收回和处分租赁物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合理费用。保证人以上述全部债务的50%为限,为债务人提供保证担保。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通过储能产业基金参与投资独立储能电站项目的建设,能够有效拉动产业链各环节储能产业联合体联盟企业业务发展,进一步深化各方在产业共建、技术研发、业务协同等方面的合作,有利于支撑公司大储能战略落地;基于公司锂电材料产业优势,能够带动公司电池材料和储能业务的研发销售,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对望都科瑞独立储能电站建设融资提供担保,可以保障建设项目所需资金及时到位,满足望都科瑞资金需求,加快独立储能电站。电站的顺利建成并并网预计将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需求。公司作为储能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按照望都科瑞融资额度的50%的比例为其提供担保,储能产业基金的其他有限合伙人也已经按照50%的比例为望都科瑞提供担保,同时,望都科瑞及其母公司为融资提供财产抵押、收益权质押及股权质押,公司担保风险整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含本次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39,000万元(已签署担保协议且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04,600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62.01%、149.31%。除为关联参股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没有为股东及及其关联单位提供担保等事项。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4-081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平潭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提供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8.10亿元,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1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2024年12月26日,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平潭片区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平潭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潭起帆”)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平潭片区分行之间签署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最高余额为8.10亿元(合同编号:35100520240021765),担保期限为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100.00万元。

2.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年12月16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平潭起帆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0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无追索权保理等,贷款总期限5年,宽限期2年,公司提供最高额不超过8.10亿元的担保,平潭起帆海缆生产基地项目具备抵押条件时,追加本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项目建成后落实现房抵押,具体担保期限、担保范围、担保形式以办理实际业务时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和2024年12月1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平潭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福建省平潭县井头礁路3号

3.法定代表人:赵文强

4.成立时间:2023-10-27

5.注册资本:伍亿圆整

6.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制造;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制造;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制造;光纤销售;光缆销售;电子元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海洋能系统与设备制造;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海洋能系统与设备销售;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9月/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3,333.93	1,047.61
总负债	23,756.00	1,070.38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23,756.00	1,070.38
净资产	-422.07	-22.77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399.30	-22.77
资产负债率	101.81%	102.17%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使用并向望都科瑞收取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融资本金为20,800万元,租赁期限为114个月。为布局储能业务,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凯博(深圳)先进储能创新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储能产业基金”)投资了望都科瑞,并以其为主体建设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储能产业基金持有望都科瑞98%的股权,公司作为储能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通过储能产业基金(公司参股49.75%)及普通合伙人深圳市元利慧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参股5%)合计间接持有望都科瑞48.77%的股权。为满足望都科瑞的经营发展资金需要,加快独立储能电站的投资建设,公司与交银租赁签订《保合同》(以下简称“保合同”),为望都科瑞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承担债务的50%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即为融资本金10,400万元及相关的租赁利息、手续费等提供担保,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意公司为公司参股的包括望都科瑞在内的3家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差额补足、反担保等,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以及因日常经营发生的各项履约类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其中为望都科瑞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关联关系介绍

望都科瑞实际控制人及法定代表人张盼盼,其为公司原总经理助理张欢欢的亲属,根据过去12个月内存在构成关联关系情形的仍为公司关联人的规则,望都科瑞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 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望都科瑞数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31MADAU5N62E

成立时间:2024年02月01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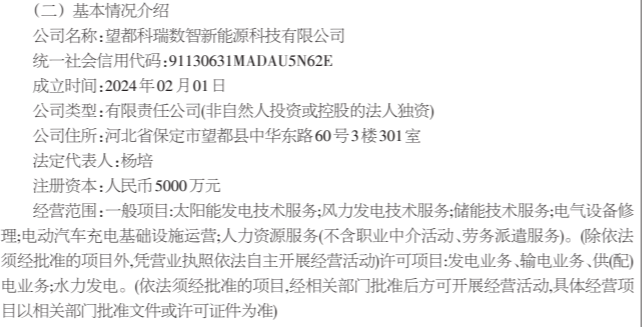
公司住所: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中华东路60号3楼301室

法定代表人:杨畅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气设备安装;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电)业务;水力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最近一期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2.08
负债总额	725.00
净资产	97.08
财务指标(万元)	2024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2.9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甲方):交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人(乙方):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望都科瑞数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担保本金金额:10,400万元

2.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租赁物名义货价、延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规定的债务人未按法律文书指定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产生的债务利息及迟延履行违约金)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保全保险费)、执行费、律师费、代理费、咨询费、差旅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认证费、收回和处分租赁物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合理费用。保证人以上述全部债务的50%为限,为债务人提供保证担保。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通过储能产业基金参与投资独立储能电站项目的建设,能够有效拉动产业链各环节储能产业联合体联盟企业业务发展,进一步深化各方在产业共建、技术研发、业务协同等方面的合作,有利于支撑公司大储能战略落地;基于公司锂电材料产业优势,能够带动公司电池材料和储能业务的研发销售,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对望都科瑞独立储能电站建设融资提供担保,可以保障建设项目所需资金及时到位,满足望都科瑞资金需求,加快独立储能电站。电站的顺利建成并并网预计将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需求。公司作为储能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按照望都科瑞融资额度的50%的比例为其提供担保,储能产业基金的其他有限合伙人也已经按照50%的比例为望都科瑞提供担保,同时,望都科瑞及其母公司为融资提供财产抵押、收益权质押及股权质押,公司担保风险整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含本次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39,000万元(已签署担保协议且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04,600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62.01%、149.31%。除为关联参股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没有为股东及及其关联单位提供担保等事项。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4-054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1日(星期五)下午14:00分在天津总部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建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保理等业务),敞口授信总量为人民币15,000万元(或等值外币),期限一年,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具体期限及金额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签订正式合同为准。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之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为叁亿陆仟伍佰万元人民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中长期项目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保理、国际、国内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业务);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等;具体金额和期限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之相关的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4-055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依据《关于印发保定市电力及新能源高端装备集群培育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之规定,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收到保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付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奖1,000,000.00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11.48%;该笔奖补资金系与公司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之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收到的上述奖补资金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上述奖补资金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上述政府补助资金1,500,614.17元人民币,系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直接确认为其他收益。

三、备查文件

1.《收款凭证及政府批文》。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4-102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12月27日下午1:30

(2)网络投票时间: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3)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泽东路7号北斗星通大厦公司会议室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股东大会的主持人:董事长周福欣先生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7名,现场会议具备表决权的股份为132,720,7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24.4182%。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763名,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35,049,94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48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或线上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关联股东周福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东周光宇先生、关联股东黄磊先生、潘国平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同意34,577,06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3837%;

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299%;

反对487,25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86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34,481,8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3793%;

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05%;

反对487,25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90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方嘉毅、杜洁

3.结论性意见:北斗星通2024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4-101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资产重组”或“重组交易”),终止本次资产重组交易事项尚需经公司和交易各方履行相关程序,公司将近期召开董事会审议终止本次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并及时披露终止本次资产重组的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三峡基地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长江三峡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旅发”)100%股权,向宜昌文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原宜昌文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宜昌行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行胜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重组交易完成后,长江旅发、行胜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资产重组的主要历程

因本次资产重组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峡旅游,证券代码:002627)自2022年3月28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2022年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2022-016)。

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2022-023)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2年4月13日起复牌。

自筹划资产重组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资产重组的各项工,组织各方相关方就本次重组交易方案进行论证商讨,组织中中介机构开展的尽职调查和审计评估等工作,与交易各方就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业务、人员等相关具体事项进行了多轮谈判沟通。

本次重组交易预案披露以后,公司分别于2022年5月13日、2022年6月11日、2022年7

另,自2024年11月7日至本公告日止,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累计取得各级政府奖补资金共计1,500,614.17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17.22%。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收款单位	补助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万元)	收到时间	政府补助性质	拨款单位	补助依据	是否与公司主营业务有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补贴	8,400.00	2024.11.14	与收益相关	保定市涿州市财政局	《保定市就业见习单位认定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	是	是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工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100,000.00	2024.12.24	与收益相关	孟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表彰2023年度工业高质量发展表现突出集体的通知》	否	否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工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65.00	2024.12.24	与收益相关	孟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高质量发展表现突出集体)的通知》	否	否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工业高质量发展奖励	3,819.17	2024.12.24</					